

重庆市渝北区两路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两路市政环境卫生管理所的主要职责是双龙湖街道、两路街道辖区的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对城区道路、路灯及灯饰、桥梁、隧道等市政设施设备及各项附属设施进行管理及维修维护，对城区垃圾运输实行行业监管。

(二) 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两路环卫所内设 7 个科室，即：综合科、监察科、财务科、清扫科、设施科、执法征收科、车队。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47894817.46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782821.46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1996 元。收入较 2020 年减少 6156746.14 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59854.86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经费拨款减少 6316601 元。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47894817.46 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571060.8 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16142 元，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1522000 元，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45390084.26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95530.4 元。支出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6156746.14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129814.86 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6286561 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782821.46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782821.46 元，比 2020 年增加 159854.86 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70821.46 元，比 2020 年增加 129814.86 元，主要原因是在编职工增加 1 人等，主要用于保障两路环卫所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8212000 元，比 2020 年增加 30040 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三乱整治”项目支出等，主要用于路灯、灯饰电费、市政保洁水费、公厕运行、环卫车辆运行、“三乱”整治等重点工作。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1996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1996 元，比 2020 年减少 6316601 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市政维修维护、特殊设施维修维护费，主要用于采购南区路口地下商场自动扶梯。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2400000 元，与 2020 年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与 2020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公务接待费 0 元，与 2020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000 元，与 2020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公务车数量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0 年相同；主

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212000 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4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辆。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李美颖 联系方式：023-81924557